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8年9月26日接到公司 持股 5%以上股东李建华先生的通知, 获悉李建华先生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进行解除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解除 质押数 (股)	质押 开始 日期	质押 解除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
李建华	否	24, 559, 000	2016年6月 2日	2018年9月 25日	国海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60. 2403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股东李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0,768,400 股,占公司 总股本的比例为 7.6154%, 其中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 0 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